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发〔2019〕018号

关于全面落实实验室（工训车间） 安全管理及使用责任的通知

各中心、科研平台（团队）：

根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实验室安全事故追责实施细则（暂行）》〔校实验发〔2019〕249号〕，以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稳定安全（实验室安全）工作规则》，为了做好学院实验室（工训车间）的安全管理，确保学院教学、科研实验室及工训车间的人员和财产安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安全管理责任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实验室管理人员安全管理责任书》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

工程学院实验室成员（教工、研究生及校外合作工作人员）
实验室安全使用承诺书》

已经学院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抄送：保卫处、实验室安全与条件保障处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电学院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1: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员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和学校财产安全，根据国家及学校相关安全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观念，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管理的责任心。

二、参加学校和学院组织的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自觉学习和认真贯彻执行学校和学院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三、全面负责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履行以下安全管理职责：

1. 负责制定适合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的安全管理规范和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以及仪器设备技术操作规程；

2. 定期对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的师生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及指导。监督其遵守学校和学院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时指出其不当行为并督促改正；

3. 与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下设各实验室（工训场所）直接责任人签订“实验室（工训场所）安全管理责任书”。督促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的管理人员（研究生导师）与研究生（相关辅导员）签订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使用承诺书；

4. 每月组织检查一次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安全检查记录（检查记录存档）；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及时予以整改，对发现的严重安全隐患在未完成整改前立即暂停相关实验活动，并及时上

报学院；

5. 定期组织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开展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

6. 负责组织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师生员工完成学校和学院布置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

7. 负责审核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具有安全风险的实验（工训车间）项目，对实验风险等级超过现有防护能力，督促实验室（工训车间）通过升级改造等方法获得相关实验活动资质；如短期内配套设施不能解决，且采取其他相关措施也不能保证安全的，督促实验室（工训车间）相关人员调整实验内容，使其风险等级不高于防护等级；

8. 做好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的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设施建设规划，及并时上报学院，以便于组织落实对下一年度工作的安排。

四、本责任书长期有效。如责任书内容需修改或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发生变更，需重新签订责任书。

五、本责任书一式两份，学院和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各一份。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负责人： （签名）

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 （签名）

单 位： （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实验室管理人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加强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安全管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根据国家、学校及学院相关安全规定，结合中心、科研平台（团队）实际情况，特签订本责任书。实验室管理人（研究生指导老师，实验室管理人，下同）履行以下职责：

一、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观念，坚持“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管理的责任心。

二、参加各类安全教育培训，自觉学习和认真贯彻执行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三、负责本区域的安全管理。针对上述实验室，具体履行以下安全管理职责：

1. 严格执行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管理规定，以及仪器设备技术操作规程；

2. 建立本实验室（工训车间）危险物品购置、使用、存放、维护、处置以及人员培训，安全检查、隐患整改等档案；

3. 严格执行实验室（车间）准入制度，禁止未通过实验室安全知识培训考试或未取得相应岗位资质的人员进入本

实验室（工训车间）开展相关工作；

4. 对进入本实验室（工训车间）的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仪器设备技术操作培训，指导其在实验室（工训车间）内的实验及其他活动，确保使用本实验室（工训车间）的师生员工遵守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5. 与在本实验室（工训车间）开展实验活动（工程训练）的师生（学生班班长）签订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使用承诺书；

6. 每周进行一次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检查，做好检查记录，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对发现的严重安全隐患在未整改前应立即暂停相关实验活动，并及时报告有关负责人。

四、本责任书长期有效。

若责任书内容需修改、实验室管理人发生变更等，需重新签订责任书。

五、本责任书一式三份，实验分室管理人、本单位（科研平台、团队，实验中心，工训中心）负责人及学院各一份。

本中心、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签名）

实验室管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实验室成员（教工、学生及校外合作工作人员）

实验室安全使用承诺书

实验室安全关乎校园安全、关乎每个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实验室安全是每个人的责任。为维护实验室安全，本人郑重承诺：

1. 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认真学习和遵守学校、学院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2. 自觉学习安全知识，认真参加学校、学院和实验室（工训车间）举办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进入实验室（工训车间）前必须参加学校实验室安全考试平台的学习考试并取得合格证后，交实验室（工训车间）负责人后进入实验室（工训车间）；

3. 未经许可（授权）不得擅自进入实验室（工训车间）开展实验活动；在实验室（工训车间）工作期间保证遵守实验室（工训车间）安全管理制度和仪器设备技术操作规程；

4. 开展实验（工程训练）前制定实验（工程训练）方案，充分了解实验过程中的可能风险；进行实验（工程训练）期间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加强个人防护；

5. 开展易燃易爆、有毒有害、高压高温、放射性、感染性等具有危险性的实验前需拟订相应实验（工程训练）方案，并经指导老师确认批准后方予以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开展实验（工程训练）。未经批准，不得将其他单位的危险化学

品带到实验室(工训车间)开展实验;

6. 剧毒、易制爆、易制毒、麻醉精神类、放射性同位素等国家管控危险品严格执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实验用管制药品领用规定,按照《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化学试剂、化学危险品管理办法》对领用品进行管理。领用时认真填写领用单,实验室主任签字、主管领导签字后到实验危化品服务中心领取药品,实验结束后及时到供应中心库房填写剩余药品。剩余药品须当日退库,实验室不得存放。

7. 实验结束后,及时切断水电,保持室内清洁卫生,离开实验室前关闭门窗;

8. 实验室(工训车间)若发生安全事故,立即安全撤离,并保护事故现场,及时向实验室(工训车间)负责人报告。

9. 若本人未遵守相关规定,因违规造成安全事故,愿意接受学校和单位相应的责任追究。

10. 本承诺书有效期至承诺人完成教学任务、学业或合作结束。若承诺人在校期间因各种原因更换实验室管理人,原承诺仍然有效。

11. 本承诺书一式四份,学院、(科研平台、团队,实验中心或工训中心)负责人、实验管理人和承诺人各一份。

实验室管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